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Xinhua Pharmaceutical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71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將於2022年8月30日在巨潮資訊網（<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公告》及《第十屆監事會第八次會議決議公告》，茲載列有關文檔之中文版，以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新華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張代銘
董事長

中國 淄博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之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張代銘先生（董事長）
賀同慶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潘廣成先生
朱建偉先生
盧華威先生

非執行董事：

徐 列先生
叢克春先生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以电邮形式发出，会议于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在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泰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监事会成员和非董事的副总经理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张代铭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主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见同日发布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告）；

7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公告）。

7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名凌沛学先生为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无异议后，该议案将提交本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票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公告）

2022年5月12日，公司收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发来的《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告知函》，获悉员工持股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已按计划减持完毕。

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解锁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和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授权董

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和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

7 票赞成本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见同日发布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见同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7 名董事赞成本议案，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备查文件

- 1、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记录；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30 日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二零二二年八月十六日以电邮形式发出，会议于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在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鲁泰大道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会监事5名，实际到会监事5名。会议由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刘承通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通过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度半年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5名监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

5名监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三、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要求，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5名监事赞成本议案，0票反对，0票弃权。

备查文件

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山东新华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30日